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11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14年11月9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史烈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继续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二年。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000925.SZ）的400万股股份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的人民币42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期限一年。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000925.SZ）的360万股股份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36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期限三年。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